

鞍钢联众生化段运营及再生水供应项目 药剂采购项目

评标报告

招 标 人：广州科城水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国盛招标项目管理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6 月 5 日

鞍钢联众生化段运营及再生水供应项目药剂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5 日 10: 30 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 开标室（黄埔交易部）接收投标文件后，于 2025 年 6 月 5 日 12: 30 时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14: 00 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 评标室（黄埔交易部）进行评标。评标情况如下：

一、招标范围、最高投标限价及开标情况

1. 招标内容：为广州科城水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属下鞍钢联众厂污水生化处理段提供 50%甲醇及 85%磷酸的供货服务。

2. 主要技术参数：详细技术参数要求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第五章“用户需求书”。

3. 最高投标报价：最高投标限价总价为：26,340,000.00 元（含税价）；最高投标限价单价为：50%甲醇 1820 元/吨（含税价），85%磷酸 8600 元/吨（含税价）。投标报价单价超过任一最高投标限价单价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交货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经济开发区东区联广路 1 号鞍钢联众厂污水生化处理段。中标人负责货物的运输和装卸，并在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货和存放。中标人需服从招标人的合理调配供货要求。

5. 交货期：自中标后首次交货之日起 2 年或至实际采购货物的计算金额到达合同金额时止，二者以先到者为准。药剂需求量详见招标文件中第五章“用户需求书”。合同期内必须按招标人生产需求准时供货，合同期内招标人提前 24 小时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或以短信或微信）等形式通知中标人交货时间、名称、型号、数量，中标人必须按要求送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6.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5 日 11: 00 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 开标室（黄埔交易部）进行开标。开标记录详见《开标记录表》。

二、评标组织机构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成员共 5 人。名单如下：

序号	组长	组员
1		

三、评审情况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了评审，首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商务、技术、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进行商务、技术、价格的详细评审，详细评审情况如下：

2. 形式审查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审查。经审查，4家投标人均通过形式审查。

形式审查结果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及《形式评审汇总表》

3. 资格审查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4家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结果详见《资格审查报告》

4. 响应性审查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响应性审查。经审查，4家投标人均通过响应性审查。

响应性审查结果详见《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及《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5. 商务和技术、价格评审

5.1 商务、技术评分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商务响应文件及技术方案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评分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商务、技术评审详见《商务评审记录表》及《技术评审记录表》

5.2 价格核准

评委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复核。

核准结果详见《算术复核-非 XML 清单格式记录表》

5.3 价格评分

(1) 若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中，投标总价在[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单位少于或等于 3 名时，按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总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2) 若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中，投标总价在[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单位大于 3 名时，按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总价去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按剩余位于[最高投标限价×8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总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3) 若通过初步评审投标人的报价均低于最高投标限价×90%，以最接近最高投标限价×90%的投标总价为评标基准价。

(4) 当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40 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5 分，不足 1%按比例计算，扣至 0 分为止，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价格得分详见《价格评分表》

5.4 综合得分统计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综合得分，并按照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排名第一，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排名第二，被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第三高的投标人排名第三，被推荐为第三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技术得分相等时，以商务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商务得分也相等，以投标总价低的优先；如果商务得分也相等，由评委按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

综合得分及排序详见《得分汇总记录表》

四、废标情况说明

无。

五、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及招标文件规定，推荐本项目的三名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州顶鑫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总得分：90.86，50%甲醇投标报价（含税，单价）¥1,665.00 元/吨，85%磷酸投标报价（含税，单价）¥8,200.00 元/吨，投标总价（中标人的

投标总价作为合同暂定总价，具体调价机制详见合同）¥24,130,000.00 元；

第二中标候选人：广州市子雨科技有限公司，总得分：76.96，50%甲醇投标报价（含税，单价）¥1,690.00 元/吨，85%磷酸投标报价（含税，单价）¥8,385.00 元/吨，投标总价（中标人的投标总价作为合同暂定总价，具体调价机制详见合同）¥24,498,500.00 元；

第三中标候选人：广州科宝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总得分：76.17，50%甲醇投标报价（含税，单价）¥1,635.00 元/吨，85%磷酸投标报价（含税，单价）¥8,055.00 元/吨，投标总价（中标人的投标总价作为合同暂定总价，具体调价机制详见合同）¥23,695,500.00 元；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2025 年 6 月 5 日